

101 學年度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暨電子工程碩士班 第 2 梯次備取遞補公告

公告日期:101.5.9

※ 電機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碩士班 組別 (乙) 備取 2 名

118210032 吳岱芬 備取 010

118210021 莊威佑 備取 011

『本梯次驗證報到日期為 101 年 5 月 17 日 (星期四)，請於指定時間內辦理驗證、報到，**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**；辦理報到者，應於報到日前將報到、驗證所需相關證件資料備妥，以掛號寄達本校 **電機工程學系**。』

※辦理驗證報到資料郵寄收件資訊：

收件人：電機工程學系 邱昭儒助理 收

收件地址：97401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一號

※ 辦理驗證、報到所需證件一覽表

一般生：

- (1)錄取通知單影本。
- (2)國民身分證正反影本。
- (3)應屆畢業生須繳驗在學證明正本 (即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，並加蓋就讀學校教務處或承辦單位章戳) 及學歷切結書；已畢業生須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。
- (4)以「入學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」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繳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 (請參閱簡章『附錄六、入學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』)。